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21日至2024年10月20日止。

第 68930134 号

申请日期 2022年12月20日

商 标

# 蔚 莱 美

申 请 人 梁溪区蔚莱美美容用品经营部

地 址 江苏省无锡市南长区时代上河苑1-30-204号

代理机构 北京高沃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清洁用油；香精油；假指甲；假睫毛；假睫毛粘胶；化妆品；指甲护剂；指甲油；指甲贴片；睫毛膏